

关于做好 2022 年度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申报工作的通知

学校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博基字〔2021〕13号文，发布《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指南（2022年度）》，为做好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资助项目类型

（一）面上资助

学科分类/资助等级	一等	二等
自然科学	12 万元	8 万元
社会科学	8 万元	5 万元

2022 年资助约为当年进站人数的三分之一，对从事基础研究的博士后研究人员适当倾斜。

（二）特别资助

特别资助分为站前和站中两种类型。

学科分类/资助等级	站前	站中
自然科学	18 万元	18 万元
社会科学		15 万元

特别资助（站前）2022 年资助约 400 人。

特别资助（站中）2022 年资助约 800 人。

(三) 优秀学术专著出版资助

优秀学术专著资助 2022 年资助约 30 部专著，资助标准为每部专著平均 8 万元。

二、申报条件

面上资助：进站一年半以内的在站博士后，每站只能获得一次面上资助；

特别资助（站前）：

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1986 年 3 月 31 日后出生）。

拟进站人员须是获得博士学位 3 年以内的全日制博士，2022 年度应届博士毕业生优先；新近进站的博士后研究人员须进站不超过 4 个月（2021 年 12 月 1 日之后进站）。

进站学科为自然科学，资助方向设定（见资助指南表 1），且为非涉密项目。

全国博士后管委会组织实施的各类博士后国（境）外交流计划赴外的项目（学术交流项目除外）、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不得申请。

特别资助（站中）：

进站满 4 个月（2021 年 12 月 1 日之前进站）。

每站只能获资助一次。

入选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特别资助（站前）的人员不

可申请。入选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实施的各类博士后国(境)外交流计划(学术交流项目除外)的派出人员,在完成派出工作或提前结束国(境)外研究工作后,继续在国内开展博士后研究工作的,由所在设站单位出具证明后可申请。名额为申报截止日期我校在站人数的5%,原则上各单位只推荐两名,学校组织专家评审议后向博士后基金会推荐上报。

三、申报程序

1. 申请人务必仔细阅读附件1《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指南(2022年度)》和附件2《2022年度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工作常见问题解答》。

2. 面上资助和特别资助请申请人登录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站“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按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在线提交,不需提交纸质材料。

3. 优秀学术专著资助 按要求将专著书稿、《出版资助申请表》以pdf格式刻录光盘1张,在光盘上标识博士后姓名、专著名称;将光盘和查重报告等报送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四、时间安排

批次/ 时间节点	网上申报 开始	博士后 申报截 止	设站单位 审核截止	评审截止	公示
优秀学术专 著出版资助	1月1日 (网下提交)	5月31日	——	6月下旬	——
第71批 面上资助	2月1日	3月31日	4月6日	5月下旬	6月中旬
第4批 特别资助 (站前)	2月1日	3月31日	4月12日	5月下旬	6月中旬
第72批 面上资助	7月1日	8月31日	9月5日	10月下旬	11月中旬
第15批 特别资助 (站中)	2月1日	3月18日	4月12日	5月下旬	6月中旬

五、评审标准

(一)面上资助: 已取得的科研成果、创新能力、研究基础和平台情况。

(二)特别资助(站中): 已取得的科研成果、发展潜力与创新能。

(三)特别资助(站前): 高水平导师、高水平平台、高水平候选人、研究计划的创新性与可行性。

六、其他

(一)特别资助(站前)和特别资助(站中)不可同时申报。

(二)在站时间计算: 从博士后进出站信息系统中登记的进站日期起, 至国家申报截止日。

(三) 符合申报条件的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和拟进站的博士务必申报特别资助(站前)。

(四) 博士后延期期间不能申请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当批次资助结果发布之前出站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不予资助。

(五) 未尽事宜请登录中国博士后网站详细查阅《2022年度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申请指南》。

附件 1: 《2022 年度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申请指南》

附件 2: 中国博士后基金资助工作常见问题解答

人才人事处

2021 年 12 月 15 日